

# 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陕教工宣办〔2022〕6号

---

## 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关于做好 陕西省第七届道德模范候选人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

按照省委宣传部、省委文明办、省总工会、共青团省委、省妇联等五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评选表彰陕西省第七届道德模范的通知》（陕文明办〔2022〕1号）要求，现将有关推荐工作通知如下。

### 一、奖项设立

陕西省第七届道德模范分为“助人为乐模范”“见义勇为模范”“诚实守信模范”“敬业奉献模范”“孝老爱亲模范”五类，每类表

彰 10 名左右，表彰总数不超过 50 名。对未当选陕西省第七届道德模范的正式候选人授予陕西省道德模范提名奖。

## 二、评选条件

### （一）陕西省道德模范的基本条件

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家乡，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等优秀传统道德所涵盖的日常行为养成上事迹突出，是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公认的道德标杆。无违法违纪记录。

### （二）陕西省道德模范的分类条件

**助人为乐模范：**长期主动给他人无私帮助，积极参加捐资助学、扶残助残、公共服务、志愿服务等社会公益事业和公益活动，赢得群众高度赞誉。

**见义勇为模范：**关键时刻临危不惧，挺身而出，勇于维护国家、集体利益和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在社会上产生重大影响。

**诚实守信模范：**具有强烈的诚信意识，在经济活动和社会生活中，坚持诚信为本、操守为重、严格自律、履行承诺、真诚待人、实心做事，即使遇到困难，仍坚持信守承诺。

**敬业奉献模范：**具有崇高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立足岗位，刻苦钻研，业务过硬，勇于创新，有重要发明创造或重大贡献；长期在艰苦条件下尽职尽责、默默奉献，在业内影响广泛。

**孝老爱亲模范：**模范践行家庭美德，孝敬父母，关爱子女，夫妻和睦，兄弟姐妹团结友爱，家庭生活温馨和谐；在家人亲属

有伤病、残疾等困难情况下，做到不离不弃、守护相助、患难与共；在养老抚幼事业中倾情奉献，对待孤寡老人富有爱心，群众广泛颂扬。

### 三、推荐范围

符合评选条件、在陕高校工作的教职员工或18周岁以上在校学生均可被推荐为候选人。往届省级以上道德模范提名奖获得者，选树的重大典型，“时代楷模”“大国工匠”“三秦楷模”“三秦工匠”，以及省级以上“文明家庭”“身边好人”“最美人物”“向上向善好青年”“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等荣誉获得者可优先推荐。同时，要特别注意发现和推荐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工作中的先进典型。往届省级以上道德模范不再推荐。

### 四、推荐程序

**（一）宣传动员。**各高校要及时公布评选活动通知、评选标准、推荐办法和奖项设置，广泛广泛动员干部职工和学生积极参与推荐。

**（二）遴选候选人。**各高校要按照评选标准和要求，认真审核把关，优中选优确定候选人名单。每所高校每个类别最多推荐1名候选人。

**（三）广泛征求意见。**各高校对候选人确认无异议后，进行为期一周的集中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广泛听取意见。对于公示和征求意见中发现的问题或线索，要认真调查核实，确保候选人事迹真实，经得起检验。

**(四)推荐上报。**各高校确定的候选人需经学校党委(党组)研究审定,推荐报告和推荐表均加盖学校党委公章。每名候选人按推荐类别分别填报《陕西省道德模范推荐表》,其中事迹简介篇幅控制在500字以内,照片统一使用2寸红底免冠彩照;另附1500字左右详细事迹材料,按行政机关公文格式排版。上述材料印刷版一式3份及其电子版(含照片)1份(刻录光盘),于4月29日(星期五)前报省委教育工委宣传部,逾期不再接收材料。

##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高校要把评选推荐陕西省第七届道德模范作为今年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件大事,摆到重要位置,周密计划部署,精心组织实施,确保高效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二)严谨有序评选。**各高校要坚持标准从严、公正评选,认真做好群众推荐、资格审查、公开公示、遴选上报各环节工作。确保评选出的道德模范看得见、过得硬、立得住,可敬、可信、可亲、可学,经得起实践和历史的检验。

**(三)扩大学习宣传。**各高校要把学习和宣传活动贯穿于评选推荐全过程,通过形式多样的手段,浓墨重彩地宣传展示道德典型人物的感人事迹和崇高精神。要以评选表彰活动为契机,深入开展“道德模范在身边”主题宣传,以道德模范感人事迹为鲜活教材,教育广大师生崇德向善、见贤思齐。要组织道德模范深入校园、引导广大师生积极参与学习实践活动,把道德模范的精神

力量转化为价值追求和自觉行动。

联系人：向楠            联系方式：029-63907009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雁塔路南段 10 号中共陕西省  
委西院 1 号楼 10 层 1016 室

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

2022 年 4 月 6 日

（不予公开）

附件

## 陕西省第七届道德模范推荐表（样表）

推荐市、区（单位）：

推荐类别：

姓名		单位及职务（或从事职业）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体制内）		文化程度	
家庭详细地址	__县（市、区）__镇（街办）__村（社区、街、路）__组__号					手机号码	
曾获主要奖励	（市级以上荣誉，最多列4项）						
家庭主要成员	姓名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单位及职务（或从事职业）			
主要事迹（约1000字，可另附页）							

主要事迹	
市（区）或或省级部门、单位推荐意见	盖章 2022年 月 日

备注：1. 推荐类别分为：“助人为乐”“见义勇为”“诚实守信”“敬业奉献”“孝老爱亲”。

2. 曾获主要奖励最多填写三项，格式为：“XX年X月，XXXX奖项；XX年X月，XXXX奖项；XX年X月，XXXX奖项。”

3. 家庭主要成员指写父母、配偶和子女，去世的不填写。

4. 各市（区）加盖当地党委宣传部、文明办、总工会、共青团、妇联公章；省级部门、单位加盖本部门、单位党委或党组公章。

